



白話漢書

[漢]班固 著
程新發 譯

卷四

| 白話全譯本 |

白話漢書

[漢] 班固 著 程新發 譯

卷四





卷八十三 薛宣朱博传第五十三

薛宣，字赣君，东海郡郯县人。年轻时，薛宣曾经担任过廷尉署书佐、都船狱史。后来薛宣在大司农府担任斗食小官，经察举为廉吏，补任为不其县丞。琅琊郡太守赵贡巡视属下县邑，看到薛宣，颇欣赏薛宣的工作才能。让薛宣跟随自己，巡行属下县邑，回到郡府后，还让妻子儿女与薛宣见面，赵宣告诫他们：“赣君将来会官至丞相，我的两个儿子也有可能到丞相府去，做丞相的属下官吏。”再后来通过察举，薛宣由于为官清廉，升任为乐浪郡都尉丞。幽州刺史举荐茂材，薛宣担任了宛句县令。大将军王凤听说薛宣很有才干，推荐薛宣担任长安县令，在任上果然治理有方，以熟悉法律条文，薛宣受诏补任为御史中丞。

在当时，成帝刚继位，薛宣担任御史中丞后，在朝中按照法令监察官吏，在朝外总领各州部刺史，薛宣上书道：“陛下宽厚仁慈，常忧心百姓的困苦，时过中午，还顾不上吃饭，没有闲暇时间娱乐，诚恳地奉行圣道，纠正错案，然而祥和气氛还未显现，阴阳不能调和，这是因为不称职的官员还依然存在，教化没有收到预想效果。臣在思考这些问题，认为还有一些官吏仍然在实施苛政，治理、教化的方式过于繁琐、苛刻，责任在州部刺史，州部刺史不能按照条令行施政令，全凭着个人好恶处理政务，对郡县的政事干预过多，甚至开启私门，听信谗言，寻找官员百姓的过错，对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过于苛责，求全责备。郡县官员因为此而手足无措，不得不在内部严加整饬，其政风已经影响到民众。在乡党中，宾朋间缺少温暖，九族亲友间感受不到亲人间相处时的欢乐，饮食慰问这些纯厚的美德，也正在日益消磨，迎来送往的礼节，在乡邻间遭到轻视。人们缺少相互间的礼尚往来，阴阴阻断，不通和气，全是因为这些引起。《诗经》中讲：‘民之失和，多在饮食。’俗话说：‘苛政不亲，烦苦伤恩。’在刺史奏事时，应该对他们强调，让他们懂得本朝施政的要务。臣愚蠢不懂得治国理政的方法，奏请明主省察。”成帝也同意薛宣的看法。

薛宣多次奏言，谈论施政中应该注意的问题，薛宣奏请推荐州部刺史、郡国二千石官员，贬斥不称职官员，均能做到经纬分明，有根有据。薛宣在朝中的名气，日益增长。后来薛宣调任为临淮郡太守，当地的治理、教化均取得良好效果。在当时，陈留郡有大盗，破坏当地治安，成帝征调薛宣担任陈留郡太守，薛宣将这些盗贼迅速肃清，官吏百姓都很敬重薛宣。成帝将薛宣调入京师，代理左冯翊，一年后正式任命。

薛宣在左冯翊任上，属下的高陵县令杨湛、栎阳县令谢游，是一些贪婪、桀骜不逊的官员，挟持原来郡中二千石官员的短处，此前的官员多次查究他们的不法行为，没有结果。等到薛宣上任，他们到郡府来拜谒，薛宣安排酒饭，与他们一起饮酒吃饭，招待得很周到。然后暗示他们要交待罪行，交出不应得的财物。薛宣察觉到杨湛还有悔过的表示，于是在简牒上，手写一份条目，将杨湛收受的赃款详列在上面，封好后，交予杨湛，薛宣说：“官吏百姓告发你，均写在简牍上面，有人认为你是监守自盗。冯翊敬重县令，认为收受赃款十金，按照法律会判得很重，不忍心揭露你。所以密写简牍，让你知道，希望君能够考虑清楚，假若为官清白，没有接受赃款，此后也能够扬眉吐气。那么即将这只简牍交还予我，我会为君解释。”杨湛心中清楚，罪赃与薛宣写的一样，而薛宣言辞温和，并没有伤害的意思。杨湛当即解下印绶，交予府中官吏，写信告诉薛宣，始终没有一句怨恨的话语。栎阳县令谢游，自认为是名儒，轻视薛宣。薛宣单独移送公文，指谢游：“告知栎阳县令，官员百姓在下面传闻，县令在任上治理苛刻，处罚从事徭役的百姓达千人以上；获取不义之财达数十万，供自己任意挥霍享用；听任手下官吏从事买卖，不知从中捞取了多少钱财。经查验罪证确凿，本来要派出官吏将你依法惩治，担心有负举荐你的官员，会使得儒生受辱，因此派郡府掾史平告谕你。孔子说：‘量力而行，不胜任即辞职。’请你认真考虑，我要选人代替你的职务。”谢游看了文告，也解下印绶离去。

频阳县北边连接着上郡、西河郡，是几个郡的交汇点，当地有很多盗贼。频阳县令平陵县人薛恭是一位大孝子，因为孝行而得以担任官职，但没有治理地方的能力，治理效果不好。栗县是一个小县，地处偏僻，在大山中，当地的百姓民风淳朴，容易治理。县令巨鹿人尹赏在郡中，长久担任官吏，曾经担任过楼烦县长，后来通过举荐茂材，在栗县担任县令。薛宣于是上奏朝廷，奏请调换县令尹赏和薛恭的位置。二人到任后，履职几个月，治理的效果均很好。薛宣又通过公文勉励他们，说：“在春秋战国时，鲁国的孟公绰在赵国、魏国做官，官做得很好，而在滕国、薛国做官，就做得不好，因此有的人是以德，来彰显自己，有的人是以政绩，而受到肯定，‘君子之道，在于其位！’每个属县都有自己的贤君，冯翊有你们在，我可以垂拱而治。希望你们能够恪尽职守，做出成绩。”

薛宣得知郡中的官吏或者是百姓有人犯罪。即会将当地县长召来，让他们自行处罚。并告谕他们：“郡府所以不加以惩治，是不想越级代理县里治理，而夺取贤县令、县长的名声。”县长们又高兴，又害怕，即刻免冠谢罪，回去后马上办案处理。



薛宣在任上赏罚分明，持法公平，而且令出必行，所任官职的地方，一定会有值得称道的政绩，大多是一些宽厚、仁爱的事情。池阳县令举荐狱掾王立为廉吏，郡府还没有来得及征召，听说王立私自收受囚犯家人贿赂。薛宣为此事而责备池阳县令，县令审问狱掾王立，原来是王立的妻子私下里收受了贿赂一万六千钱，事情才过去两天，狱掾王立并不知情。王立为此事而羞愤自杀。薛宣知道后，移送公文予池阳县令，说：“池阳县举荐的廉吏狱掾王立，家人私受贿赂，王立本人并不知情，以自杀来表明清白，真地是一位诚实廉洁的官吏，很是惋惜！追认王立为郡府的决曹掾，写在墓志铭上，放在灵柩旁，以安慰亡灵。县府里的掾史以及其他与王立相识的人，均要前往送葬。”

在冬至、夏至官吏休假时间，捕盗曹掾张扶不肯休息，仍然坐在衙署，处理公文。薛宣教导张扶，说：“礼仪崇尚祥和，人情贵在通达。在一年的日至时，官吏准予休假，这个规定由来已久。曹掾虽然还有公务没有处理完，家里人同样也盼望着曹掾能够早日回到家中团聚。曹掾应该与众人一样，回去与妻子儿女一起，摆设酒宴，宴请亲朋好友，邻里乡亲，大家聚会在一起，享受天伦之乐，这不是很好的事情吗！”张扶很惭愧。府里的官员，均认为薛宣关心属下。

薛宣为人，仪表堂堂，进退雍容大度，令人赏心悦目。处理问题缜密，遇到事情肯动脑子，安排属下职务，尽可能地做到人尽其才。在郡府使用财物上，薛宣要预先制定好方案，做到物尽其用，节省开支。官吏百姓都很佩服薛宣这一点，郡中清静祥和。薛宣后来升任为少府，为宫中供应一应器物。

一个月后，御史大夫于永去世，谷永上奏，说：“帝王之德，莫过于知人善任，知人则百官尽职，即不会有不称职，尸位素餐的官员存在。在上古时，皋陶说：‘知人则智，只有知人，才能够选择合适的官员。’御史大夫在朝中掌管着教化，在朝外辅佐丞相治理天下，责任重大，不是庸才可以胜任的。而今要在朝中的大臣中选择，补任御史大夫的空缺。选的人合适，则万众欢喜，百官心悦诚服；选的人不合适，则朝政会受到损伤，帝王的功业也会受到影响。虞舜帝的英明，在于选官，皇上不能不慎重！臣观察少府薛宣，才能卓越，通晓政务，此前担任过御史中丞，在天子身边执法，公正廉洁，不惧权贵，举措得当；在临淮郡、陈留郡担任过太守，二个郡治理的都很好，后来担任左冯翊，推行教化，鼓励善行，治理中恩威并施，属下官员恪尽职守，奸宄绝踪，几年内没有到丞相府伸冤告状的人，大赦后的盗贼，三辅地区减少了十分之九。治理的功效显著，从左内史设置以来，还从来没有过这么好的政绩。孔子说：‘称誉其人，须先行考察。’薛宣的功课考绩，在丞相、御史大夫两府，均有记录，不敢在这里妄加赞誉，欺瞒皇上。臣听说贤臣，没有比得上治

理百姓更为重要，薛宣的政绩已经可以证明。薛宣在法律方面的能力，担任廷尉有余，经术方面的学问，足以辅佐朝廷推行王道，制定国策；身兼多种才能，有‘废寝忘食，为公谋事’的操守。薛宣在朝中不结交私党，没有为人请托的恶行，臣担心陛下疏忽了《诗经·羔羊》中的告诫，舍弃诚实为公的大臣，任用了夸夸其谈之人，在此臣超越权限，陈述薛宣的才能和人品，奏请陛下能够留意考察。”成帝同意谷永的看法，遂任命薛宣担任御史大夫。

几个月后，薛宣代替张禹担任丞相，受封为高阳侯，食邑一千户。薛宣任命赵贡的两个儿子担任丞相府掾史。赵贡，是赵广汉哥哥的儿子，也是一位能吏。薛宣担任丞相，丞相府受理的申诉案件，不满一万钱的，不移送公文，此后均按照薛宣的规定执行。可是朝中有些官员讥讽薛宣，认为薛宣处理政事过于琐碎，抓不住要点，不能称为贤相。当时成帝喜欢儒术，薛宣经术肤浅，成帝也不喜欢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广汉郡的盗贼蜂起，丞相、御史大夫派府中掾史前往追捕，但迟迟不能平定。成帝于是拜河东郡都尉赵护为广汉郡太守，按照军法行事。几个月后，斩杀贼首郑躬，招降数千人，才最终平定盗贼。恰好邛成太后驾崩，丧事办得过于仓猝，当地的官吏催收赋敛，要求尽快完成。再后来成帝听说了此事，认为是丞相、御史大夫的过错，遂制册书，免去薛宣的丞相职务，说：“君担任丞相，前后出入六年，在丞相任上，本应该有忠孝行为，堪为百官表率，朕还没有听说过。朕不圣明，灾异多次显现，粮食连年歉收，仓廩空虚，百姓饥谨，流离失所，因为疾疫而去世的百姓，成千上万，竟发展到有人相食的地步，盗贼蜂起，群臣不能恪尽职守，这是朕德能不够，股肱大臣选择不当的结果。在此前，广汉郡群盗肆虐，荼毒当地官员百姓，朕为此而忧虑，多次问君，君不能实事求是地告诉朕。西部的几个州被阻断，朝廷几乎不能控制。三辅官员，仍然赋敛无度，酷吏朋比为奸，盘剥百姓，朕为此而下诏，让君处理此事，郡却敷衍了事，没有认真的态度。九卿以下的官员，都秉承君的旨意行事，也陷入欺瞒之中，君要为朝政的混乱负责！有关部门弹劾君任职懈怠，带头欺上瞒下，有伤风化，不能再总领百官，统率四方。朕不忍心将君置于法官面前，请交还印绶，辞官回家。”

在当初，薛宣担任丞相，翟方进担任丞相司直。薛宣知道翟方进是位有名的大儒，有宰相器度，因此与翟方进的关系很好。再后来翟方进果然代替薛宣做了丞相，感念薛宣的旧恩，在薛宣被免职二年后，举荐薛宣，说薛宣通晓法律条文，熟悉国家制度，此前所犯下的错误不大，还可以为国家效力。成帝再次征用薛宣，同时赐予薛宣高阳侯爵位，享受特进恩赏，位置在成帝的老师安昌侯张禹后面，兼任宫中给事，处理宫中的尚书事务。薛宣复位后，受到尊



重。任职几年后，因为牵扯进定陵侯淳于长的案子，再次被免职回家。

在当初，薛宣有两个弟弟，薛明、薛修。薛明官至南阳郡太守。薛修历任郡太守、京兆尹、少府，善于与人交往，在州中的名气很大。后来他们的后母就与薛修住在一起。薛宣担任丞相时，薛修是临淄县令，薛宣去接后母，薛修不让薛宣接走。再后来后母病死，薛修辞去官职，为母亲守孝。薛宣对薛修说守孝要三年时间，很少有人能够做得到，兄弟二人为此而争执，薛修最终守完三年孝，也因为此事，兄弟二人不和。

再后来，哀帝继位，博士申咸兼任宫中给事，申咸也是东海郡人，攻击薛宣不能奉养母亲，不为母亲守孝，没有骨肉亲情，此前以不忠不孝被免职，不应该继续作为列侯，上朝侍奉皇帝。薛宣的儿子薛况是右曹侍郎，多次听到申咸对父亲的诋毁，于是花钱买通门客杨明，让杨明毁掉申咸的脸，让他不能再做官。当时司隶校尉空缺，薛况担心申咸会继任这个职位，遂让杨明在宫门外拦住申咸，将他的鼻子嘴唇砍破，身上有八处刀伤。

案件交予有关部门审理，御史中丞汇集众人的意见，上奏：“薛况是朝中大臣，父亲曾经做过宰相，两次受封为列侯，不相互告诫，秉承教化，反而为骨肉间的事情而猜疑，薛况无端怀疑申咸受了薛修的调唆，诽谤薛宣。申咸所讲的事情，尽人皆知，薛宣所作的事情，有目共睹，皇上也知道。薛况知道申咸在朝中兼任给事，担心申咸会担任司隶校尉，检举薛宣，于是收买杨明，在宫阙门口公然拦住申咸，在光天化日之下，众目睽睽之中，杨明将朝廷的近臣砍伤，妄图堵塞朝廷的视听，掩盖大众的议论。行为残忍，令人发指，致使万众哗然，四方震惊，这与百姓因为泄私愤而争斗不同。臣听说，尊重皇上的近臣，就是尊重皇上，因为他们每天接触皇上。礼制规定，经过公门，要下车。看到君主的车马经过，要手扶车上的横木，以示恭敬，君王的牲畜尚且要受到尊敬，更何况是近臣。《春秋》大义，品质、意念恶劣，即使伤害他人有理，也不能逃脱死罪，侵犯皇上近臣的这种恶行，绝对不能助长。而且薛况是主谋，杨明动手伤人，意念、行为均非常恶劣，犯下大不敬罪，杨明也要受到惩罚，与薛况一样，判处杀头示众罪。”廷尉直认为：“法律规定，‘斗殴以刀伤人，应该判处完罪或者城旦罪，蓄谋伤人，罪加一等，与预谋的首犯同罪。’诏书中并没有讲诋欺也要获罪。古人讲：‘不是因为道义而打伤别人，与打人致伤者同罪，是因为毫无道理地伤害他人。’申咸和薛修的关系很好，却多次讲薛宣的坏话，散布流言蜚语，不能说他做得都对。薛况伤害申咸，是因为申咸以恶言伤害自己的父亲在前，安排司隶校尉的职务是听说在后，此前已经早有预谋，催促杨明赶快动手，并不是担心申咸要担任司隶校尉，才策划伤人。双方是为了私事而争斗。即使是在掖门外的大路上砍伤了申咸，这与百

姓械斗，并没有什么区别。杀人者死，伤人者刑，古今一样，即使在三代，也是这个判罚标准。孔子说：‘做什么事情都要正名。’名不正，则刑罚不能公正；刑罚不能公正，则百姓就会无所措手足。此次犯罪，薛况是首恶，杨明动手伤人，是大不敬，这与公私没有关系。《春秋》大义，要按照犯罪的成因来定罪。这次犯罪的成因，是因为薛况看到父亲遭到他人诽谤而愤怒，并不是因为其它罪恶。一定要加上诋欺罪，将一个普通的刑事案件，追究成为死罪案，将人判处死刑，这也违背了皇上的明诏，不符合法律惩治犯罪的本意，不能这样做。圣王不以愤怒而增加惩治的标准。杨明应该以被人收买，伤害他人来定罪，与预谋者薛况一样，降低爵位，改完刑为城旦刑。”哀帝将这两种意见交予朝中的公卿大臣们讨论。丞相孔光、大司空师丹，认为御史中丞的意见对，从将军以下到博士议郎，认为廷尉的意见对。最终薛况减罪一等，被流放至敦煌郡。薛宣因为儿子犯罪，与自己有牵连，遭到免职，被贬为庶人，回到故里，在家中去世。

薛宣的儿子薛惠也是二千石官员。最初薛惠担任彭城县令，薛宣从临淮郡调任陈留郡，路过彭城县，看到县里的桥梁邮亭遭到损坏，没有得到及时修理。薛宣因此知道薛惠的行政能力不行。薛宣在彭城县逗留几天，在官邸中巡视，处理生活用具，观看馆舍后面的菜园，始终不问薛惠职务上的事情。薛惠心中清楚，自己在县里的治理不合父亲的心意，于是派门下掾将薛宣一直送往陈留郡，然后觐见薛宣，代替薛惠询问薛宣，为什么在彭城县馆舍，不向儿子薛惠教导一些为官的道理。薛宣笑着说：“为官之道以法令为老师，向法令询问就可以了。能力行与不行，在于人的天赋，这怎么能够学得会？”众人传言，均认为薛宣说得对。

在当初，薛宣第二次受封为侯爵，妻子去世，宣帝的女儿敬武长公主正在寡居，成帝诏令薛宣娶公主。等到薛宣遭到罢免官职，贬回原籍，公主却留在了京师。再后来薛宣去世，公主上书，希望能够迎回薛宣的灵柩，葬在成帝的陵寝地延陵县，奏请获得批准。薛况私自从流放地敦煌郡返回长安，碰上大赦，留在长安，与公主私通。哀帝的外戚丁氏、傅氏在朝中正在显贵，公主依附他们，而疏远了王氏，在平帝元始年间（公元1—5年），王莽在朝中自封为安汉公，公主为此事而出言不逊，伤害到王莽。薛况与吕宽的关系很好，在吕宽的案件中，吕宽遭到惩治，王莽连同薛况一起惩治，将薛况的其它罪行一并归案，派使者以太皇太后的诏令，赐给公主毒药。公主愤怒地说：“刘氏孤弱，王氏专擅朝政，排挤刘氏宗亲，那里有嫂子干预妹妹闺房中的私事，强迫妹妹自杀的？”使者站在旁边逼迫公主，公主遂饮药而死。而后薛况被斩首示众。事情过后王莽欺骗太后，说公主暴病而死。太后想亲自去吊唁妹妹，王莽



坚决劝止，才没有去。

朱博，字子元，杜陵（宣帝的陵寝）县人。朱博的家中贫穷，年轻时朱博在县里当差，后来担任亭长，喜欢结交少年宾客，在一起搏击，比试武艺。再后来朱博升任为功曹，为人狭义、勇敢，追随士大夫，不避风雨。在当时，前将军萧望之的儿子萧育、御史大夫陈万年的儿子陈咸，均为公卿子弟，也因为才能而知名，他们都是朱博的挚友。当时的各个皇陵县，属于太常管辖，朱博以太常掾身份，监察官员是否廉洁，后来补任为安陵（惠帝的陵寝）县丞。继而辞官职来到京兆，历任曹史列掾，又出京城担任督邮书掾，朱博所任职的地方，均有政绩，为人所称道。

陈咸当时担任御史中丞，因为泄露宫中谈话，被逮捕入狱。朱博辞去职务，步行来到廷尉监狱，在狱中伺候陈咸。陈咸由于在狱中受到毒打，遍体鳞伤，朱博假扮作医生入狱，看望陈咸，了解清楚陈咸为什么入狱。从监狱中出来后，朱博改换姓名，为陈咸奔走呼号，为此受到过几百下鞭打，陈咸得以免除死罪。此后陈咸从监狱中释放出来，朱博也因为此在朋友中享有盛名，再后来在郡中担任功曹。

此后，成帝继位，大将军王凤在朝中执掌朝政，奏请皇帝，任命陈咸为将军幕府长史。陈咸推荐萧育、朱博在将军幕府中担任官职，王凤对朱博很有好感，推荐朱博担任栌阳县令，又转至云阳县（昭帝的母亲云陵所在地）、平陵（昭帝的陵寝）县，在二个县先后担任县令，以政绩突出转任为长安县令。治理京师有很好的政绩，朱博升任为冀州刺史。

朱博原来是武吏，不懂得法律条文，担任刺史之后，要在州部巡视督查官员，在路上，有官吏百姓数百人拦路告状，官衙中挤满了人。属下从事请求留在府衙中，登记那些要告状的人和他们的冤情，登记完毕后再走，想借此从旁观察朱博处理政事的能力，朱博心中明白，吩咐外边准备好车马。从事说，车马已经准备好，朱博出门上车，会见告状的人，让从事明确告知那些告状的官吏与百姓：“告状牵涉到县丞尉的，刺史不受理，不监察黄绶带的官员，各自直接到郡里伸冤。告状牵涉到二千石墨绶带官员的，等待刺史巡视完毕，直接到州部刺史治所呈递状子。如果百姓受到官吏冤枉，或者是有关盗贼诉讼的案件，各自到所属县地方衙门直接投诉。”朱博坐在车子上，将大小案件很快处理完毕，四五百人先后离去，如同神助。官吏百姓大惊，没想到朱博处理问题如此果断。再后来朱博调查，果然是老从事从中挑唆百姓聚会。朱博杀了这位从事，州郡中的官民从此畏惧朱博的威严。再后来朱博担任并州刺史、护漕都尉，继而升任为琅琊郡太守。

齐地风俗，百姓做事情舒缓，喜欢养名，朱博刚到琅琊郡中视事，右曹掾

史即告病请假。朱博问其原因，回答是：“惶恐！按照旧例，二千石官员上任后，要先派官吏到家中来慰问，然后才能起身上班。”朱博听到这样的解释，气得吹胡子瞪眼，拍着桌子说：“难道齐地小儿真地把这当作惯例啦！”于是朱博召见各曹掾史、书佐和各县的主要官吏，挑选合适的人，重新安排职务，将那些请假，等候慰问的官吏，一律免职，脱下官服，赶出郡府衙。一郡人大惊。过了不久，门下掾史贡遂是齐地有名的耆老大儒，教授数百个学生，拜见太守时行动迟缓。朱博告诉主簿：“贡老先生不懂得官吏应该遵循的礼仪，主簿教他如何拜见太守，什么时候教会了，什么时候停止。”朱博又告诫属下功曹：“府衙的官属大多穿着博衣大裤，不像样子，从今天起，掾史们穿的衣服要离地三寸。”朱博特别讨厌儒生，朱博所任职的郡，一定要免去议曹，说：“干吗要设置议曹！”那些读书人、儒生官吏有时候要向太守汇报工作，常引经据典，朱博一听就烦，朱博说：“我是汉朝廷委任的太守，按照三尺律令行政办事，讲那些圣人的道理干什么！把这些道理带回家去，等到尧帝、舜帝再世后，再讲给他们听。”朱博就是这样羞辱那些儒生。在太守任上几年，朱博彻底改变了齐地的风俗，郡府中的掾史，也与楚地、赵地其它地方的官吏一样，按照官礼行事。

朱博治理郡县，常责令属县任用当地豪强，让他们担任县中的大吏，无论文武，量才录用。县里有盗贼或者其它非常事情，朱博即会以公文形式，责怪地方没有尽力。一旦地方尽力而且有效，则会厚加赏赐；如果狡黠，敷衍了事，则即刻处罚，因此当地豪强俯首听命。姑幕县有一伙儿贼人，八人在县府中报仇滋事，全部在逃。县长官吏只好呈递文书，向郡府汇报案情，郡府的贼曹掾史自报奋勇，要前往姑幕县去处理此案。朱博将案子压了下来。功曹的属下又请求前去，还是没有批准。于是郡府中的郡丞来到朱博的住所，朱博接见郡丞掾，说：“县里有他们自己的长吏，郡府不应该过多地干预县里的事务，丞掾认为郡府应该干预县里的事务吗？”然后朱博叫书佐进来，朱博口授一份檄文，说：“郡府告知姑幕县令丞：你们说罪犯在逃，难以捕获，发来文书。檄令一到，县令丞立刻布置，你们县里的游徼王卿，是捕获罪犯的高手，按照律令，让王卿将罪犯即刻捉拿归案！”王卿得到太守的敕令，诚惶诚恐，亲属们为此也大惊失色。遂日夜追捕，才十几天时间，即将五名罪犯抓捕归案。朱博又发去公文，说：“王卿奉法办案，行动迅速！檄令一到，即将王卿的功绩报至郡府。参加办案的部掾以下人员，可酌情录用，将剩余的罪犯尽快捉拿归案。”朱博调动属下，处理政务，就是这样做的。

再后来朱博以政绩突出，代理左冯翊，一年后正式任命。在治理左冯翊时，朱博文案处理方面不如薛宣聪明，更多地是使用武力、权谋，布置网络，



对官民很少施以仁爱，敢于杀人。可是朱博对于属下也比较宽容，能够容忍他们的过错，属下官吏也愿意效力。

高帝的陵寝地长陵县人大姓尚方禁在年轻时，曾经与别人的妻子通奸，被人砍伤，伤在脸上。郡府中的功曹受贿，建议任命尚方禁担任守尉。朱博知道后，以其它事情召见尚方禁，见面后，看到尚方禁脸上果然有疤痕，朱博避开左右问尚方禁：“脸上的这个伤疤是怎么回事？”尚方禁自知瞒不过去，叩头招认。朱博笑了，说：“大丈夫做这种事情不足为怪。冯翊愿意为卿洗去耻辱，重用你，你愿意效力吗？”尚方禁喜不自禁，回答：“愿意以死效劳！”朱博于是吩咐尚方禁：“不要泄露我告诉你的话，有重要事情再安排你，要记住。”把尚方禁当作心腹来使用，充当爪牙。尚方禁早起晚睡，调查地方上的盗贼和其它罪案，很有成绩。朱博提拔尚方禁担任代理县令。过了不久，朱博召见功曹，关上阁门，一件件地指出功曹受贿，还有推荐尚方禁的事情，朱博交给功曹笔札，让他记下来，“受贿一个钱，也要写下来，不得隐瞒。有半句欺瞒，就杀你的头！”功曹害怕极了，将自己受贿的赃款，大小都写了出来。朱博核对详实，让功曹坐下来，责令他要改过自新。然后给功曹刀子，削去他所写的内容，放他出去，继续担任职务。功曹此后谨慎小心，不敢再有任何闪失，朱博也随后提拔了功曹的职务。

朱博后来担任大司农。一年后，因为犯了一点小罪，被贬为犍为郡太守。在此前，南蛮的酋长若儿，在当地多次抢劫，杀人，朱博与他的兄弟结交，让他作为内应，袭击杀了若儿，郡中恢复太平。

朱博又改任为山阳郡太守，因病免官。再次被朝廷征召，任命为光禄大夫，转任廷尉，掌管疑难案件，平反天下的冤假错案。朱博担心官署里的官员有疑难案件不报，一上任，即召见狱正、狱监、典法掾史，对他们说：“我原来是一名武吏，不懂得法律，幸有众位贤君帮助，才不会为断案而发愁！然而在此前，我也在郡里断了二十几年案，耳闻目睹的也有很多，三尺律令，断案的人要起很大作用。掾史可以与狱正、狱监一起将此前断过的疑案，再拿几十件放在我的面前，考试我，我为诸君再重新断一次。”狱正、狱监以为朱博只不过是要给大家一个下马威，未必就真地懂得判案，于是一起拟出几件疑案。朱博将掾史召到面前，大家并排坐下，逐件应答，对于案情的处理，或轻或重，分析得八九不离十。下面听的官员莫不颌首点头，佩服朱博对法律的理解，才能过人。朱博每担任一个新职务，都会搞一些这种诡谲的名堂，以此来表明，自己不会受到下级的欺瞒。

再后来，朱博担任后将军，与红阳侯王立的关系很好。王立有罪被贬回封国，有关部门上奏，列出王立的同党、朋友，朱博也在其中，因为此而受到牵

连，遭到免官。一年后，哀帝继位，朱博以前朝名臣，受到哀帝召见，重新得到重用，担任光禄大夫，又改任为京兆尹，几个月后，被越级提升为大司空（御史大夫）。

最初，汉建国之后沿用秦代官职，设置丞相、御史大夫、太尉。到了武帝朝，撤销太尉，设置大司马，前边冠以将军称号，不带印绶。到了成帝朝，何武担任九卿，向朝廷谏言：“在上古时，百姓淳朴，事情也少，辅佐国家治理的一定是贤圣，模仿天上的日月星三光，设置三公，各有分工，到了后世，风俗败坏，政事繁多，宰相的才能赶不上古时的圣贤，一身兼任三公所有的职责，导致政治衰败，国家不能得到很好地治理。朝廷应该重新设立三公，确定卿大夫的责任，按照权限，授以政事，同时考察他们的政绩。”再后来，成帝就此事询问自己的老师南昌侯张禹，张禹认为何武说得对。在当时，曲阳侯王根担任大司马骠骑将军，何武担任御史大夫。成帝于是授予曲阳侯王根大司马印绶，为其设置官属，撤销骠骑将军职务，任命御史大夫何武为大司空，封为列侯，将俸禄提升至与丞相一样，这样就具备了三公的雏形。但是朝中的大臣们廷议，均认为古今制度不同，汉代从天子往下，到最下级的佐史，均不同于古制，只改三公，职务责权难以分得清楚，不利于国家治理。在当时，御史大夫的府第，有一百多处官员使用的井水枯竭，府中的一行行柏树，有数千只野鸟晚上在树上栖息，早去晚归，叫做“朝夕鸟”，此后几个月时间，鸟飞走后，不再飞回来了，老人们都感到奇怪。又过了二年多，朱博担任大司空，上奏哀帝，朱博说：“帝王治国之道，没有必要沿袭旧的制度，应该按照时移势易，酌情改变。高皇帝以圣德接受天命，建立汉朝，设置御史大夫，位置在丞相下面，负责监察官员，以职务辅佐丞相，统领百官，上下相互监督，已经经历了二百年时间，天下安宁。现在改为大司空，与丞相的位置一样，没有获得皇天护佑。按照旧例，挑选郡、诸侯国的太守、国相、政绩优异的中二千石官员，再从中选拔合适的，担任御史大夫，胜任的，再继任为丞相，位次安排有序，还可以尊崇圣德，尊重丞相。而今，中二千石官员没有御史大夫的经历，直接担任丞相，权重太轻，对于国家治理，显得威望不够。臣愚以为，大司空的职务，可以撤销，重新设置御史大夫，按照旧时制度。臣愿意率先垂范，担任御史大夫，为百官做出表率。”哀帝接受了朱博的谏言，于是任命朱博为御史大夫。恰好大司马傅喜遭到免职，哀帝以阳安侯丁明担任大司马卫将军，撤去属官，大司马在将军前面只是一个冠名，与过去一样。又过了四年，哀帝重新改丞相为大司徒，又设置了大司空（御史大夫）、大司马（太尉）。

在此前，何武担任大司空，与丞相翟方进一起上奏，说：“在古时，天子



选拔诸侯贤者作为州伯，《尚书》中讲：‘与十二个州牧商量’，通过这些，可以及时了解下情，避免受到蒙蔽。现在的州部刺史，即是当年的州伯，他们掌握着一州的纲纪，负责挑选推荐官员，他们推荐上来的官员，可以担任朝中九卿，他们检举的不法官员，会遭到贬黜，刺史的责任重大。《春秋》大义，要用尊贵的人治理卑下的人，不能让地位卑下的人去管理地位高的人。州部刺史的位置位于下大夫（六百石），让他们面对着二千石官员，这样轻重倒置，失去了地位等级的排序，臣奏请撤销州部刺史，重新设置州牧，以符合上古时的制度。”奏章得到批准。在朱博奏请恢复御史大夫的同时，朱博又上奏，朱博说：“汉家立国，圣德广大，宇内万里，设置郡县。州部刺史，奉诏命监察官吏，督察郡、诸侯国，以此使得吏民安宁，按照旧例，在州部任职九年，即可以得到举荐，担任郡太守、国相，有特别才能、政绩突出的，还可以越级提拔，虽然俸禄职务比较低（六百石），但是在朝中的位置却非常重要，得到的赏赐也非常丰厚，任职的官员，均愿意奋进立功。此前丞相翟方进奏言，撤销州部刺史，将名称更改为州牧，职务定为真二千石，位列九卿。九卿缺位，以政绩突出的州牧来替补，政绩一般的，则会苟且度日，浑浑噩噩地混日子，这样，设置州牧的目的就难以达到，郡国中的奸邪，也难以得到制止。臣奏请撤销州牧，仍然设置州部刺史。”奏请得到批准。

朱博为人廉洁、节俭，不喜欢酒色宴请。从卑微职务一直到后来做了高官，食不重味，案上摆放不过三杯酒。每天早起晚睡，妻子在家中很难看到朱博。朱博只有一个女儿，没有儿子。然而朱博喜欢与士大夫交游，担任郡太守和朝中九卿后，常常宾客满门，想做官的，朱博就帮助他人走上仕途，有仇怨的，朱博也会鼎力襄助，解剑授人。朱博一贯的行事风格，待人接物就是这样，朱博以此来标榜自己，也因为此而落败。

在当初，哀帝的祖母定陶太后想让哀帝为她上尊号，太后的堂弟高武侯傅喜在朝中担任大司马，与丞相孔光、大司空师丹一起坚持正议。孔乡侯傅晏也是傅太后的堂弟，为人谄谀，顺着定陶太后的意思行事，此时朱博刚被任命为京兆尹，与傅晏的关系很好，二人共谋为傅太后上尊号，以此来弘扬孝道。在当时，师丹被免职，朱博代替师丹担任大司空。在哀帝闲暇时，朱博多次密封呈上奏章，说：“丞相孔光只会考虑自己的官位，不能为国家分忧解难；大司马傅喜是皇上的至亲，在朝中尊贵，却勾结大臣，结交朋党，对朝中政治无益。”哀帝罢免了傅喜，将其贬回封国，将孔光贬为庶人，以朱博代替孔光担任丞相，封为阳乡侯，享受食邑二千户。朱博上书谦让，说：“按照旧例，封丞相的食邑不能超过千户，臣的封邑超越制度，臣诚惶诚恐，愿意向朝廷交还一千户食邑。”哀帝批准奏请。傅太后对傅喜仍然怨恨不已，让孔乡侯

傅晏暗示丞相，向哀帝上书，撤销傅喜的侯爵。朱博受诏，与御史大夫赵玄商议，赵玄说：“这件事情是过去定下来的，现在再重提，不知是否合适？”朱博说：“孔乡侯有太后的旨意，我已经答应了他，匹夫相求，尚且言而有信，承诺了，就要去做，何况是至尊？朱博只有拼死来做成此事！”赵玄只好答应。朱博不愿意单独就傅喜的事情上奏，借原来大司空氾乡侯何武，此前因为获罪而遭到免职，回到封国，两件事情有相似之处，就放在一起上奏，朱博说：“傅喜、何武此前在任上，对朝廷治理国家，没有帮助，既然已经免职回家，就不应该再继续享受原来的封爵和食邑。奏请将他们贬为庶人。”哀帝知道傅太后一向怨恨傅喜，怀疑这是朱博、赵玄秉承太后的旨意，就召赵玄到尚书省调查此事。赵玄交待了事情的原委，哀帝下诏左将军彭宣和内朝官员讨论此事。彭宣等人提出弹劾意见，说：“朱博身为宰相，赵玄身为上卿，傅晏以外戚身份，在朝中享受特进，都是股肱大臣，皇上信任的官员，不考虑竭诚奉公，为国家广施教化，做百官的表率，明明知道傅喜、何武此前已经蒙受了皇帝的厚恩，而且此事已经经过三次大赦，朱博还要用不道德的手段，辜负皇帝的圣恩，勾结取信于外戚，背叛皇上，扰乱法制，可谓为奸人之雄，欺下罔上，为臣不忠，毫无道德可言；赵玄知道朱博这样做违法，却不顾大义，妄自附合，实在是不敬；傅晏与朱博商议，要免去傅喜的侯爵，犯下大不敬罪。臣等奏请皇上下诏，让谒者召朱博、赵玄、傅晏自行到廷尉署诏狱报到。”哀帝制诏书，说：“将军、中二千石、二千石官员、各位大夫、博士、议郎，再讨论一次。”右将军虡望等四十四人认为：“彭宣等人的奏议，臣等认为可行。”谏议大夫龚胜等十四人认为：“《春秋》大义，大臣以奸诈服侍国君，国法不容。鲁国大夫叔孙侨企图在公室专权，在晋国潜毁自己的同族哥哥季孙行父，晋国将季孙行父羁押起来，使得鲁国大乱，《春秋》中为此事，在书中有详细的记载。傅晏背弃教令，潜毁同族兄弟，扰乱朝政，胁迫大臣，欺君罔上，是此案的祸首，是策划此案的主谋，应该与朱博、赵玄同罪，都是大逆罪。”哀帝减赵玄死罪三等，削去傅晏四分之一的封邑，让谒者持符节召丞相自行到廷尉署诏狱。朱博随即自杀，撤销封国。

在此前，朱博从御史大夫职务升任为丞相，受封为阳乡侯，赵玄以少府职务升任为御史大夫，一起在前殿拜受官爵，二人一步步地登上台阶，接受策命，此时有声音如同洪钟鸣响（详情记载在《五行志》中）。

赞辞如下：薛宣、朱博都是从佐史做起，后来逐级升上去，一直升到宰相位置。薛宣在所有的职务中，都能够做到政治清明，有很好的政绩和口碑，可谓是官员中的模范，等到身居高位，因为苛察，使得名誉受损，器物总是有它的局限性。朱博为官，敢做敢为，不考虑繁文缛节和道德说教，已经被儒家



所非议，又看到在孝成帝朝，朝中的大臣，玩弄权术。皇帝改变了，对人的好恶，与此前已经有所不同，还想要依附于外戚丁氏、傅氏，阿谀孔乡侯傅晏，最终落败，受到诘难，陷入欺君罔上的罪名，罪证确凿，难以辩驳，以服毒饮下鸩酒，结束了一生。孔子说：“日子久了，子路也会变得不老实！”朱博同样如此！

卷八十四 翟方进传第五十四

翟方进，字子威，汝南郡上蔡县人。翟方进的家里世代贫贱，到了翟方进父亲翟公这一代，翟公喜欢学习，担任郡中文学。翟方进十二岁那年，父亲不幸去世，不得已，翟方进只好放弃学业，后来翟方进在郡太守府当差，做一名差吏，被人看作是一位反应迟钝，眼中看不出事情的孩子，多次遭到郡府掾史们的辱骂。翟方进为此很难过，曾经到汝南郡一位蔡老爹那里去看相，问自己将来能做些什么。蔡老爹看了翟方进的面相，很诧异，对翟方进说：

“你有封侯的骨象，应该在经书上面下工夫，努力追求学问。”翟方进听了老爹的话，心中暗喜，不愿意再做一位受人欺凌的小差吏，遂向郡太守府告病回家，辞别后母，要西入长安，到京师去求学。母亲担心翟方进年幼，跟随翟方进一起来到长安，织鞋供翟方进读书。翟方进努力向博士求学，主要攻读《春秋》。前后十余年，经学掌握得很好，有自己的学生，儒生们称赞翟方进。翟方进通过射策甲科考试，被任命为郎官。二、三年后，通过明经举荐，翟方进升任议郎。

在当时，长安儒学有名气的，还有清河郡人胡常，与翟方进学习的是同一经，胡常是前辈，名气却不如翟方进，心中常妒忌翟方进，在经学讨论时，常诋毁翟方进。翟方进知道后，在胡常聚徒讲学时派出学生，前往胡常讲学的地方，询问疑难和要点，认真记录下来。过了一段时间，胡常知道翟方进对自己很尊重，心中颇为不安，此后再与士大夫谈论问题时，开始称赞翟方进，二人后来成为朋友。

成帝河平年间（公元前28—前25年），翟方进做了博士。几年后，转任为朔方州部刺史。在任上，翟方进不以苛刻方式监察官员，在监察官员时，翟方进严格按照朝廷规定的六条标准，受到官员们好评。翟方进多次上书言事，后来升任为丞相司直。一次跟随成帝巡幸甘泉宫，翟方进的车马走在驰道中间，司隶校尉陈庆弹劾翟方进，没收了翟方进的车马。到了甘泉宫，在殿中朝会，陈庆与廷尉范延寿闲谈，当时陈庆已经受到弹劾，陈庆说：“此前受到弹劾的事情，应该以赎罪论处，今天尚书将弹劾我的奏章带来，要在这里定案。我以前做尚书时，也曾经有事情要上奏。因为忘记。搁置了一个月。”翟方进听了他们的谈话，借机弹劾陈庆，翟方进说：“查陈庆担任督察察举大臣的司隶校尉，此前担任过尚书，知道宫中的事情要严守机密，皇上要亲自过问，非常重视。陈庆曾经犯有错误，没有受到惩罚，而今却豪无悔意，还在为自己开脱。



在宫外泄露尚书机密，说处理事情可以放缓一些，无所谓，这样做有负圣朝对陈庆的信任，对负责的工作，陈庆不能慎重对待，犯不敬罪，臣谨此弹劾。”因此事。陈庆被免官。

在当时，有一位叫做浩商的北地郡人被义渠县逮捕，浩商后来从狱中逃跑，县长将浩商的母亲羁押，与公猪一起绑在都亭下。浩商的兄弟们招集门客，自称是司隶掾、长安县尉，而后杀了义渠县长、县长的妻子和儿女六人后随即逃亡。丞相、御史大夫奏请派出府中掾史与司隶校尉、州部刺史一起，合力追捕，同时调查义渠县长虐待百姓的事情，上奏得到批准。司隶校尉涓勋上奏，说：“按照《春秋》大义，朝廷任命的官员，即使官职卑微，也应该在诸侯上面，这是尊重朝廷。臣幸得以接受任命，督察公卿以下官员，现在丞相薛宣却让丞相府掾史，以府中官员身份督察朝廷任命的官员，这种做法有悖制度。薛宣不懂经术，只是因为政绩，升任丞相职务，妄图树立威信。浩商杀人的案件，致使县长一家人遇难，薛宣想借此机会滥施权威，这种做法有损国家法理，不能鼓励。请将此事交予内朝特进列侯、将军以下官员讨论，以正国法。”讨论的人均认为，丞相府掾史不宜携带公文，督察司隶校尉办案。此时浩商已经被捉拿归案，家属后来被流放至合浦。

按照旧例，司隶校尉的位置在丞相司直以下，刚上任时，司隶校尉要到丞相、御史大夫两府拜谒，在朝会上，司隶校尉的位置排在中二千石官员前面，与丞相司直一起迎候丞相、御史大夫。翟方进刚上任，涓勋也刚担任司隶校尉，涓勋不肯拜谒丞相、御史大夫，后来在朝中相见，涓勋在礼节上倨傲不逊。翟方进暗中观察，发现涓勋私下里拜谒过光禄勋辛庆忌，还有一次，涓勋在路上碰到成帝的舅舅，成都侯王商的车子，涓勋即刻下车，站立在一旁表示恭敬，等待车子过去，涓勋才上车。翟方进将看到的检举上奏，翟方进说：

“臣听说国家兴旺，应该尊重上卿，应该礼敬长者，爵位上下有别，这是王道纲纪。按照《春秋》大义，上公应当受到尊重，作为宰相，统领海内一切。丞相在朝中觐见皇上，圣上要从御坐上起身迎接，在路上碰到丞相，圣上要停车表示礼遇。群臣也要服从丞相，向四方昭示丞相的尊崇。涓勋身为二千石大臣，在朝中任职，不遵守礼制，轻慢宰相，蔑视上卿，做事不顾礼仪和朝廷法度，涓勋的行为奸邪，谄谀无道，色厉内荏，扰乱国体。无视朝廷的尊卑次序，涓勋不宜再担任司隶校尉。臣奏请皇上，由丞相免去涓勋的职务。”

在当时，太中大夫平当在宫内兼任给事，也上奏，平当说：“翟方进担任丞相司直，不能端正自己，做他人的表率，前些时翟方进违犯法令，在驰道中行车，司隶校尉陈庆弹劾翟方进，以持平的态度，并无不妥，而翟方进不能严以律己，反而挟嫌报复，窥伺陈庆与他人的谈话，以诋欺罪诬告他人。再后来